

关于做好 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 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系（部）：

为顺利推进学校“双高校”建设和本科层次职业院校申报工作，切实加强学校教学管理和教学质量监控，持续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根据《宁夏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检查制度》要求，学校将对各教学部门教学环节进行检查，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 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领导小组，负责教学工作质量的检查、监督，并提出整改意见。

组 长：刘 炜

副组长：李晓延

成 员：李献智 张 萍 陈 丽 李慧云 陈志新
马晓虎 王彦国 李 勇 陈 岩 赵 蓓
王顺和 席朝晖 田 宁 周洁婷 邱一宸
胡皓洋 杨 洁 岳沙沙 刘雅惠子

二、教学检查时间

2023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3 日

三、教学检查形式

期中教学检查采取院系自查、教务处和教学督导室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 教务处、教学督导室通过线上、线下听课等形式对各院、系（部）教学运行情况进行抽查。

2. 各二级学院、系（部）按自查方式进行。成立检查小组，履行院系领导、教研室主任等相关检查职责，并制定部门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实施方案。

3. 期中教学检查工作主要围绕任课教师教学文件、兼职教师授课情况、教学运行情况、教学质量保障等各个环节开展教学检查，并对教学运行整体情况进行调研，有侧重点、针对性的解决问题。

四、工作内容

为确保教学工作的有序开展，在做好日常教学检查的基础上，重点对教学文件、教学计划的执行、兼职教师、补考、重修、扩招学生管理、教研活动开展、实验实训室管理等方面进行检查。检查过程中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从实际情况出发发现问题、查找问题、解决问题，积极总结经验，不断完善教学全过程，优化教学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如下：

（一）对教学文件进行检查

根据学校“升本”工作要求，重点检查教师近五年的教案、课程标准、教学进度计划表、实训计划、教学课件等教学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等情况，并对存在问题的教师及时督促整改。

（二）对教学运行情况进行检查

1. **对现阶段开展教学的各专（兼）职教师课程开课情况进行检查。**主要对各院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学时、开课情况等进行了了解掌握，尤其是校外兼职教师授课学时占比情况，为学校本科建设工作提供参考和依据。

2. **对教研室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检查。**主要包括教研活动的计划、开展的各项教学活动、执行和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总结分析，各院、系（部）需填写《宁夏职业技术学院教研活动情况记录表》。

3. **对补考、重修情况进行检查。**主要针对本学期组织的各项补考及重修工作（方案、资料）等进行检查。

4. **对2021级扩招学生（村“两委”）教学管理工作进行检查。**主要检查2021级扩招学生线上、线下教学情况、考试安排、成绩管理工作。

5. **实验实训教学情况进行检查。**主要包括实验实训室管理情况（实验实训室使用记录，仪器设备使用记录，实验实训药品领用记录、实验实训室卫生等），危化品仓库管理情况。

6. **对教风学风座谈会开展情况进行检查。**主要对各院系组织学生开展教风学风座谈会执行和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7. **对听课评课开展情况进行检查。**主要对本学期听课活动记录、新教师试讲活动、听课评课覆盖率情况等进行检查。

五、具体要求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积极推进，认真组织部署，确保期中教

学检查工作落到实处。检查结束后，要求各部门结合部门实际，对期中教学检查工作进行总结，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于2023年11月3日前将纸质版（盖章、签字）和电子版报至教务管理科（2B12）。

工作总结内容应包括：

1. 院、系（部）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实施方案；
2. 院、系（部）期中教学检查具体情况；
3. 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改进措施。

教务处将对本次期中检查结果进行通报。

附件：宁夏职业技术学院教研活动情况记录表

教务处

2023年10月25日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教研室活动情况记录表

二级学院、系（部）：

学期：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

年 月 日

教研室名称	教研室主任	教研室人数及成员	教研活动时间	教研活动安排	内容（附图片）	备注